

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臨時董事會決議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的真實、準確、完整，沒有虛假記載、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。

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“公司”）2007年第二次臨時董事會會議通知於2007年9月8日以專人送達、傳真等方式發出，會議於2007年9月10日以傳真方式召開。

本次會議共收回有效票數16票，參會人數超過公司董事會成員半數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關規定，會議召開及程序合法有效。會議採取傳真方式表決，合法有效審議及批准如下議案：

1、關於同意金卓鈞女士辭去公司證券事務代表的議案

本議案實際投票人數16人，同意16票，反對0票，棄權0票，該議案獲得通過。

2、關於聘任劉加紅女士為公司證券事務代表的議案

本議案實際投票人數16人，同意16票，反對0票，棄權0票，該議案獲得通過。

特此公告。

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

二00七年九月十日